

## 宜蘭縣冬山鄉順安國民小學 104 學年度資源回收節能減碳愛物惜物舊衣回收跳蚤市場實施辦法

一、依據：宜蘭縣冬山鄉順安國民小學 104 學年度校務計畫與環境教育三年計畫。

二、目的：

(一)培養學生愛物惜福，資源回收、節能減碳再利用的觀念。

(二)養成「舊物換新物」、「物盡其用」的好習慣。

(三)落實九年一貫，進行課程統整，以達學以致用目標。

(四)配合兒童節舉辦愛心義賣活動，並充實本校代辦經費—教育基金。

三、地點：活動中心。

四、時間：104 年 6 月 24 日(星期五)上午 8 點至 10 點。

| 時間          | 活動內容    | 備註    |
|-------------|---------|-------|
| 7:50~8:00   | 準備、佈置場地 | 各班級   |
| 8:00~10:00  | 活動開始至結束 | 各班級   |
| 10:00~10:30 | 整理場地    | 環保服務員 |

五、實施辦法：

(一)六年級由各班統一收齊登記，於 6 月 12 日前將捐出，的新舊運動服回收至健康中心。

(二)其他班級新舊運動服回收於 6 月 24 日捐至活動中心舊衣回收攤位上。

(三)有捐出新舊運動服回收者，登錄宜蘭綠卡點數 1 點與一人一份依照捐出順序送王建銘紀念卡或其他紀念品，數量有限送完為止，不再補送。

(四)三至五年級每一班級設立一個攤位，由各班同學提供展售物。

(五)學生所欲販售的物品務必清潔、乾淨無破損且堪用。

(六)本活動所需之花費，由各班班費支出，販賣所得分配由各班自行決定。

(七)各班可自行設計宣傳海報，於活動時貼於攤位以達宣傳效果。

(八) 禁止出售物品項目：1. 內容含有色情或暴力漫畫、書刊、影帶、光碟等。

2. 各類具殺傷力的槍砲刀械。

3. 未經父母同意出售的各類物品。

(九) 物品一經出售，買賣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對方退回或購回。

(十) 請導師事先告知小朋友於活動當天可攜帶適量之零用錢作為消費使用，並歡迎學生家長共同參加。

(十一) 活動結束後，請各班將自行佈置之桌椅復原，並將攤位周遭環境打掃清潔。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學生（                    ）提供家中物品，於參加學校舉辦之

【跳蚤市場】活動中販賣。項目如表列：

| 品名 | 數量 | 建議售價 | 品名 | 數量 | 建議售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說明：

1. 活動日期：104 年 6 月 25 日(星期四)上午 8:00 — 10:00。
2. 本活動採自由參加。
3. 販賣物品由學生自行標價。
4. 本校有設「愛心攤位」義賣所得悉數捐入本校代辦經費—教育基金，歡迎各位家長踴躍提供義賣物品。
5. 歡迎各位家長參加，共襄盛舉。

家長簽名：（                    ） 日期：（                    ）





# 各班攤位配置圖

